

省教育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
湖南省发

省财政厅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
湖南省
湖南省

施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通知

天十实

人民政府 省政府办公厅 教育厅

各市州 县市区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现就实施
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二）基本原则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产教融合
（二）提升办学质量
（三）加强师资建设
（四）推进数字化转型
（五）服务乡村振兴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二）加大资金投入
（三）强化政策支持
（四）营造良好氛围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 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 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 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出版书籍等方式，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时代内涵，凝练提炼，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通过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1所以上骨干高职院校，遴选建设10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10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14个市州各改扩建1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5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三) 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10个特色专业，每个专业引领支撑作用明显，建设“高水平职业本科”

2.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中高职院校、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共建的楚怡职教集团(联盟)。

促、技艺交流和工匠精神传承等方面的独特作用。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能职责,扎实推进职业教育“楚怡”行动实施。各市州、县市区要细化分解目标任务,科学安排建设进度,确保各项任务有序完成。

(三) 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不合理政策，营造技能人才汇聚、成长的良好环境。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的通知》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管理规定〉的通知》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



